

臺南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會 墊付案環保衛生市提 12 號案 補充資料

- 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臺南市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耐震補強工程」案，因應 0121 大埔地震對台南市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後續耐震補強影響補充說明。

- 二、臺南市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 109 年完成耐震詳評，日前 0121 大埔地震，無嚴重受損現象。為整體評估影響狀況，社會局於 114 年 5 月 8 日聘請老道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結構工程技師—吳順福技師進行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檢視評估。經評估現行擬採工法（剪力牆補強）符合耐震需求及兼顧使用單位的需求，經費業依物價指數重新計算，無需提升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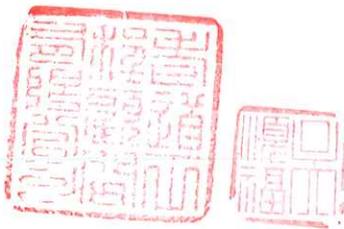
0121 大埔地震對台南市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

後續耐震補強方式影響說明

本案台南市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目前已完成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階段，詳細評估有建議補強方案作為後續補強設計之參考。於日前民國 114 年 1 月 21 日嘉義縣大埔鄉發生震度 5 強地震，本案台南市無障礙福利之家 A 棟無嚴重受損現象，於補強設計時承攬人員可融合原詳細評估建議方案及現況有損壞需修復的部分，規劃設計符合耐震需求及兼顧使用單位使用之補強方式，同時一併修復損壞部分，達到建築物合乎法規規定之目標，讓使用單位可安心在本棟建築物內活動。

老道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結構工程技師：吳順福



中 國 民 國 1 1 4 年 5 月 8 日